

关于开展2024届本科毕业生第一轮毕业（学位） 资格预审核工作的通知

教字（2023）215号

各学院（部）：

根据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安排，为督促2024届本科毕业生全面了解个人学习情况，及时查漏补缺，以便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顺利完成学业，现针对2024届本科毕业生开展第一轮毕业（学位）资格预审核工作，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预审核对象

预计于2024年6月毕（结）业的全日制本科生（含辅修专业、双学位专业在读及延长学年学生等）。

二、预审核依据

（一）毕业资格要求：各年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苏州大学全日制本科生毕业与学位申请规定（2017年修订）》（苏大教〔2017〕58号）第四条（2018级及以前年级学生适用）；《苏州大学全日制本科生毕业与学位申请规定（2019年修订）》（苏大教〔2019〕56号）第四条（2019级、2020级学生适用）。

（二）学位授予条件：《苏州大学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2017年修订）》（苏大教〔2017〕61号）第二、三条。

（三）辅修专业、双学位专业相关管理文件：《苏州大学本科生修读辅修专业及辅修专业学士学位管理办法（试行）》（苏大教〔2019〕98号）；《苏州大学双学位专业管理规定（修订稿）》（苏大教〔2014〕19号）。

三、预审核要求

（一）学院（部）预审核工作

1. 预审核工作准备

各学院（部）需结合本单位专业情况、学生情况及教学组织实施情况，做好如下预审核准备工作：

（1）对学院（部）2024届本科毕业生进行全面摸底，重点对休学、复学、转专业、延长学年等有学籍异动情况的学生（含学生所在专业方向信息）以及修读辅修专

业、双学位专业的学生认真核对，核准2024届本科毕业生信息。

(2) 针对2024届本科毕业生类型，核准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培养方案执行过程中申请过微调的专业，应以调整获批后的培养方案为准。

(3) 制作各专业毕业（学位）预审核条件及学生自查情况记录表（参考样式详见附件1,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表格样式），以便学生及时掌握其课程修读情况与毕业(学位)要求的差距。

(4) 辅修专业、双学位专业的上述材料由专业开办学院负责提供并组织指导学生进行预审核工作。

2. 预审核工作安排

(1) 为每一位2024届本科毕业生提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作为学生预审核（自查）的基本依据。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毕业及学位授予管理规定进行针对性解读，指导2024届本科毕业生对照毕业及学位条件开展自查，明示自查要求、方法和要点。

(2) 发布本学院（部）各专业毕业（学位）预审核条件及学生自查情况记录表（第一轮），并指导各类学生填写，收集整理后妥善保存在学院（部）至少一学年。

(3) 对学生自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解答、解决，预审过程中发现的共性问题，做好预案，并于预审核工作完成后及时整理汇总学生自查完成情况。提醒学生结合自查结果及时做好本学期课程确认工作。

(二) 学生预审核（自查）工作

1. 学生及时查收学院（部）提供的毕业（学位）相关管理规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各专业预审核条件及学生自查情况记录表等材料，结合自身课程修读情况（可登录学生园地查看，详细操作见附件3）进行毕业（学位）资格自查。

学生应认真对照条件寻找差距，并根据自查结果，结合选课安排，在本学期课程确认工作时间内，及时确认、改选、补选本人当前学期的课程，必要时，按规定做好课程换修、成绩自定义等。

2. 自查完成后，填写《毕业（学位）预审核条件及学生自查情况记录表（第一轮）》（学院（部）制作并发放），做好后续课程修读计划，按规定的提交至各学院（部）。

2024届本科毕业生须本着对自己认真负责的态度，在学院（部）的指导下完成自查工作，以确保在学制期满时或学习年限期满前完成所有课程修读要求。学生因

个人原因未按规定完成自查工作，未及时发现课业修读问题的，将有延长学年或不能如期毕业（获得学位）的风险。

四、预审核工作重要提示

1. 学生所在年级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是毕业（学位）预审核的基本依据。

2.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的审核要点：

（1）满足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总学分要求的同时必须满足各“课程性质”模块所要求的学分。

（2）除面向全校本科生开设的选修课程（含通识选修课程、公共选修课程、新生研讨课程等）及各类认定的课程外，其他所有课程均须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的课程代码完全一致，方视为有效课程，计入有效毕业学分。未修读的课程或不完全匹配的课程，学生应及时补修，或按照学校相关要求做好课程换修、成绩单自定义、创新创业学分认定、在线开放课程学分认定及出国（境）交流学分转换等申请工作。

（3）各年级通识选修课程、新生研讨课程及公共选修课程的学分要求可能不同，请务必对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仔细核对。

3. 各学院（部）要加强对办理过学籍异动（延长学年、休复学、转专业等）学生的预审核工作；提示相关学生除了对主修专业进行预审核以外，对所修读的辅修专业和双学位专业也要同时进行预审核。

五、预审核时间安排及材料报送要求




1. 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9月15日，学院（部）组织2024届全体本科毕业生开展预审核工作，及时梳理并有效解决补选课或重修选课等问题。

2. 9月20日前，各学院（部）填写《xx学院（部）2024届本科毕业生第一轮毕业（学位）资格预审核工作情况汇总表》（附件2），电子表及纸质盖章文本交教务处学籍管理科吴毅浩老师，邮箱：yhwu@suda.edu.cn。

此次毕业（学位）资格预审核工作，旨在督促学生对照毕业（学位）要求，自查课程修读情况，查漏补缺、及时补救，并做好下一阶段的学业规划。该项工作对于2024年全校本科毕业（学位）资格审核工作的顺利开展非常重要，请各学院（部）和全体2024届本科毕业生高度重视，认真开展预审核工作。

未尽事宜可咨询教务处相关业务科室。

特此通知。

 附件1: 参考样式-毕业（学位）预审核条件及学生自查情况记录表（第一轮）.xlsx	25.44K	预览
 附件2: xx学院（部）2024届本科毕业生第一轮毕业（学位）资格预审核工作情况汇总表.xlsx	10.20K	预览
 附件3: 学生课程修读情况（含选课信息及已获得成绩）查询方法.docx	16.47K	预览

教务处

2023-09-05 16:27:14

起草人： 教务处 胡小琳

发布人： 教务处 李振